

科幻作家，星空下的吟游诗人 ——谈我的科幻写作之路与创作观

○ 江波（1996级电子）



江波参加第七届“全球华语科幻星云奖”颁奖盛典

2017年11月11日，2017中国科幻大会和第四届中国（成都）国际科幻大会开幕式在成都举行。开幕式上举行了第28届中国科幻“银河奖”颁奖典礼，江波的《银河之心Ⅲ·逐影追光》获本届“银河奖”最重量级的奖项“最佳长篇小说奖”，捧走10万元大奖。

江波，中国更新代科幻作家代表人物，1978年1月15日生。清华大学1996级电子工程系学生，2003年微电子所硕士毕业，现在上海从事半导体研发。2003年发表处女作，此后笔耕不辍。他作品内容丰富，语言简洁，想象汪洋恣肆，充满科幻小说独有的艺术魅力。2012年夺得第三届全球华语科幻星云奖新锐作家金奖。2016年凭《银河之心Ⅲ·逐影追光》获得第七

届全球华语科幻星云奖最佳长篇小说金奖。

在大学里，我开始写科幻小说。

要说有什么特别的由头，大约有两个，一是我想写，二是外部的偶然。

我想写这件事，应该就是一种天性的需要吧。小学里，我就尝试过编故事，看了变形金刚，觉得还不过瘾，就自己编造情节讲给小伙伴听。中学阶段要求的周记练笔，特别是非命题的暑假十篇什么的，我都完成得很认真，而且总觉得意犹未尽。到了大学，还是不断地写写写，反正有什么想法就写下来，没有读者就给自己看。写作，像是一种对待人生的态度。

促使我开始写科幻小说的那个偶然，是大二还是大三那年，《科幻世界》杂志社在清华大学组织的一次征文活动。恰好我的同学创办了清华大学科幻协会，负责此事，于是我就顺理成章投了稿，得了一个三等奖。

那个时候，我突然意识到，科幻小说才是我最喜欢的类型，而我也正可以写。于是就此上了路。

三四年的时间里，时而不时，我就会写一篇科幻小说，投稿给《科幻世界》，或者直接发在水木清华的BBS上。投的稿子都如泥牛入海，音讯全无。最后这些稿子都沉积在水木清华BBS上，将来有一天或许会变成化石。一般来说，没有回报的

事总是难以维系的，好在我全凭兴趣，兴趣不死，就不会放弃，最差的情况无非自娱自乐，所以仍旧维持着这种偶尔写作，不断投稿，不断沉没的状态。

转机发生在2003年，那个时候已经是毕业前的最后时光，去路已定，一天，突然在实验室里接到一个电话，说我的稿子被刊用了。我已经忘了当时究竟什么心情，然而有一点可以确定，这个电话对于我毕业之后持续进行科幻写作有巨大的推动作用。（在读研期间，我写了两个短长篇《清华爱情故事》和《悟空传奇》，都算获得一点小小的成功，而写的科幻小说，基本上都被当作空气了。不写科幻，我也一定会写别的什么，只不过道路的选择，有时候总带点偶然。）这个电话是《科幻世界》的编辑刘维佳打的，至今他还是我的责编。

此后的一切好像就没有什么特别的故事性。不断写，不断投稿，这就是全部。

在不断的写作过程中，我慢慢地积累起对科幻小说的一些认识。谈不上对和错，也上升不到理论的高度，只是自己的一点感悟。

任何的文学，都是人学，这应该是文学界的共识。科幻小说也一样。一般根据小说题材的不同，把小说分为各种类型，但我认为，各种类型文学，所表达的要素其实是有所侧重的。对于科幻小说来说，最重要的要素是如下四种：惊奇，思考，热爱，温情。

惊 奇

日月之行，若出其中；星汉灿烂，若出其里。

曹操的这句诗，可以借用来表达惊奇。

科幻小说姓科还是姓文，这个问题引发过争论，现在则不太有争议了——科幻小说是一种类型文学。但在我看来，科幻小说和其他的文学类型有一定的区别，区别在于科幻最本真的力量，是引发人的惊奇感。科幻作品的惊奇感，源自作者对宇宙万物的惊奇，或者技术奇观引发的惊奇，作者只是把这种感觉移植到作品中。

惊奇可以促使人敬畏，对于超越人类太多的存在物，人类往往匍匐在地。然而科幻小说的作者一般而言都具备相当的科学文化素养，因而很少迷信。但是没有迷信并不代表没有值得信仰的东西。对宇宙、对世界的惊奇和敬畏，是作者内心的原始动力。在这个问题上，作者只有保持虔诚，才能把这种力量带入自己的作品，感染到读者。

惊奇感，以及由此而衍生的敬畏感，当把科幻当作一个整体来谈论的时候，这该是它的基调。

思 考

一沙一世界，一花一天堂，无限掌中置，刹那成永恒。

威廉·布莱克的这首诗有不同的译本，这里用了徐志摩的译本，比较整齐。但对于后两句，我更喜欢这个更现代一些的版本：把无限握在手掌心上，永恒在一刹那里珍藏。

这句哲理诗统一了永恒和一瞬，无限和微末，它代表着人类面对浩渺无边的外部世界，最终极的思考。惊奇是一种直接的情感，在惊奇之上，或者其他任何一种直接情感之上，科幻作品还需要理性的光辉——科幻必须有思考。

思考的问题可大可小。小的问题例如

□ 荷花池

机器人在三原则的控制下，会有什么样的行为模式；基因移植发生了错误该怎么办？大的问题例如：人存在的终极意义，技术给人带来的终究是利还是弊？

科幻像是一种思想试验，试图穷尽各种可能性。

只有思考，才能提供答案。

热爱

前不见古人，后不见来者；念天地之悠悠，独怆然而涕下。

唐代诗人陈子昂的这首《登幽州台歌》，讲的是热爱。

因为热爱，所以才痛哭。

不仅是热爱，而且是大爱。对世界，对人类的大爱。

许多科幻和历史很相似，都把人类当作一个命运共同体来审视，这是一种鹰视角。用鹰视角来看待人类的命运，如果没有大爱，就会变得干巴巴。当作者的眼泪为人类的命运而流，自然也会为人类的命运而振奋。

只有热爱，才能驱动笔下的英雄去完成拯救人类的壮举，才能粉碎这个世界中那些所特有的冰冷。

对人类的热爱，让科幻从天上回归到人间，然后才有了温情。

温情

与我偕老吧，美景还在后，有生也有死，乃是生命之常。

我不知道这首诗是否有其他原始出处。在阿西莫夫的小说《空中石子》的结尾，有这首小诗，我一直记着它。我很喜欢它的意境，其中洋溢着脉脉的温情。

回归到文学的本质，一切的文学，都是人学。没有人的温情，小说就没有任何生命力。

如果说惊奇是骨，思考是肉，热爱是血，那么温情就是皮相。科幻小说想要呈现的东西，只有经由温情的包裹，才能最大限度地抵达读者的内心。

惊奇，思考，热爱，温情，这四个词，大概可以代表四种抽象的要素吧。当然，把任何事物割裂开来都是不科学的，所谓的要素，不过是分析的一种工具罢了。

有读者可能会指出，其他一些类型文学同样也符合这些要素啊，比如说神话。神话在先民们的心目中并不是瞎编乱造的东西，而是以十二万分的真诚相信那就是真相，是先民们对世界的解释。神话和科幻大相径庭，但是二者的精神内核的确有很大的类似之处。神话也源于惊奇，也是一种思考（只不过这种思考距离真相太远），也有对人类的大爱和人与人之间的温情，如果一个科幻作者生活在原始时代，可能他就会编出神话来。以文学作品而言，可以认为神话是科幻的源头。

所以仅仅从惊奇、思考、热爱、温情这些要素出发，对科幻小说进行概括并不够完全，对科幻小说进行定义需要把科幻的另一个重要特点包括进来。那就是它和科学紧密联系，是属于科学时代的通俗文学。

以内容而言，和科学有机结合，是科幻小说最重要的特点。这并不是说科幻小说一定要包含深刻的科学道理。科幻小说本质上是一种文学，它有科学的根基，然而可以很宽泛，甚至包容某些“伪”科学。但如果一篇科幻小说包含了看上去像是那么一回事的科学道理，它就能产生出

特别的价值——它能激发读者的好奇心和对科学的向往。正是在这个意义上，科幻小说才获得了超出文学价值的社会价值，达到了科学传播的目的。

包含一种看上去很酷，听起来有理的科学道理，或者发明一种令人心惊肉跳、赞叹不已的新式技术，这是科幻作者梦寐以求的事。举两个经典的例子：《2001：太空漫游》，阿瑟·克拉克以黑石来启迪人类智慧，以逻辑矛盾让飞船计算机错乱，制造灾难，还设想出了木卫二冰层下的奇特生物，让它毁灭了“钱”号飞船，更制造出纵横银河的时空旅行，最后把主人公转化为拥有极大力量的星孩回归地球……种种密集的科幻设想，是它能成为不朽科幻名著的基底；另一个例子就是《三体》，三体同样拥有密集的科幻概念，比如黑暗森林，降维打击，奇特的三体文明形态，水滴飞船……这些都成了耳熟能详的经典。

那么怎么样才能创作一篇像《太空漫游》，或者《三体》的科幻小说呢？阿瑟·克拉克没有答案，大刘也没有答案。

写作在很大程度上，是个人心灵探索，科幻小说也是如此。因此写出《三体》，写出《太空漫游》，就像是在问怎样才能复制出杰出作者的内心世界，是一个太异想天开的问题，只有在科幻里才有答案。

现实中的每个写作者只能寻找自己的路，而每个写作者会找到不同的路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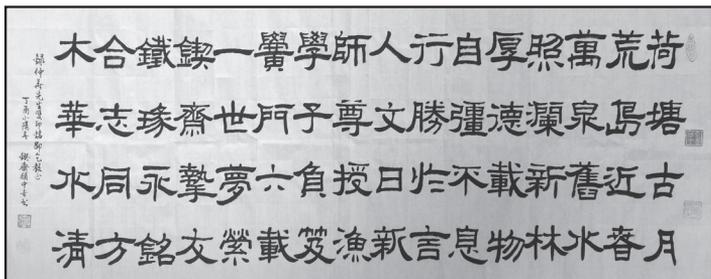
古时候，吟游诗人行走四方，传播英雄们的战斗故事。科幻作家，就像是吟游诗人，只不过，他们在灿烂星空下所吟唱的，是关于宇宙、生命以及一切的故事。极其广大，极其深远，正如苍茫宇宙；极其纷繁，极其复杂，正如璀璨生命。能够站在他们的行列中，贡献一点微薄之力，去描绘那无穷无尽的图景，或许是我的人生中最大的幸运。

不忘初心，方得始终。

希望每一个写科幻的人，也希望我自己都始终保有那纯真的状态，就像阿瑟·克拉克刻写在墓碑上的那样：他从未长大，却从未停止成长。(He never grew up, but he never stop growing.)

(转自《文汇报》2017年12月1日)

挚友篆刻书法家顾中奇先生为我治双印：“水清木华、合志同方”，并书录拙作《双印铭》。铁线金文，蚕头燕尾，印书合璧，借以志怀。



双印铭

陈仲华（一九六八届无线电）

——为毕业五十周年而作